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

**扶贫委员会
老人贫穷特别小组
协助“隐蔽长者”**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加强协助和支持与社会隔离的长者（一般称为“隐蔽长者”）的措施，征询委员的意见。

背景

2. 在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的老人贫穷分享会上，委员备悉虽然当局已制定措施照顾有需要的长者¹，但仍须特别关注“隐蔽长者”的问题，以确保愿意接受协助的合资格长者，在有需要时可获得服务。因此，老人贫穷特别小组将上述项目列为工作重点之一²。

何谓“隐蔽长者”？

3. 前线经验显示，有些与社会隔离的弱势长者未能获得现有的服务和支持，部分原因如下－

- (a) 他们可能因为不识字 / 教育程度低、或与社会隔离，以致不知道现时为他们提供的服务。这些长者包括独居或居于偏远地方、缺乏社交网络，或因健康欠佳、缺乏财政资源等而没有融入社群的长者；以及
- (b) 由于他们的特殊情况以致未能接受援助，例如他们难以与家人融洽相处而本身又缺乏经济能力，但计算家庭总收入和资产后可能不合资格接受援助。

¹ 详情请浏览网址 http://www.cop.gov.hk/chi/pdf/Brief_Need_chi.pdf。

² 有关特别小组的工作计划，请参阅特别小组文件第 1/2006 号。

4. 尽管有些长者可能被视为有需要援助的人士，但他们宁愿自力更生，或恐怕令家人蒙羞而不愿接受社会保障援助。虽然我们应尽量鼓励真正有需要的长者寻求协助，但最终亦应尊重他们的个人选择和意愿。选择不接受援助的长者，不应被视为有需要的隐蔽长者。

目标

5. 基于我们的安全网的性质，我们的目标不是积极鼓励长者依靠政府援助，而是协助一些与社会隔离的隐蔽长者发展社交网络，以方便他们获得现有的支持和服务，并找出一些情况特殊的长者（例如家庭状况复杂），向他们提供协助。

协助隐蔽长者的工作

6. 政府为长者提供多元化的服务和支持，目的是让他们能在社区积极而健康地安老。近年，社会越来越着重以社区为本的方式，动员社会资源以协助长者在社区安享晚年。这类社区支持服务由以下机构提供—

- (a) 长者中心，主要有长者地区中心和长者邻舍中心；以及
- (b) 向在家居住的长者提供支持及护理的外展服务，例如长者地区中心的长者支持服务队。

长者中心

7. 现时，全港 18 区共有 41 间长者地区中心和 115 间长者邻舍中心，在地区层面提供社区支持服务，让长者在社区内安居。长者地区中心和长者邻舍中心为长者提供各类服务和支持，例如护老者支持服务、社交康乐活动、社区及健康教育，以及为有需要的长者提供辅导服务和膳食。长者地区中心亦负责与区内其它服务单位（包括长者邻舍中心）合作，以善用社区资源，为长者提供协助。

长者支持队

8. 每间长者地区中心均设有一支长者支持服务队，负责组织义工以接触处于下列情况的长者：

- ◆ 独居或缺乏家庭支持；
- ◆ 缺乏社交网络；

- ◆ 健康欠佳；
- ◆ 有经济困难；
- ◆ 居住环境欠佳；
- ◆ 未能善用社区资源或服务；以及
- ◆ 面对其它不利情况。

除了藉着发展自助和互助支持网络为长者提供关怀和协助外，长者支持服务队亦会把有需要跟进的个案转介予长者地区中心 / 长者邻舍中心 / 其它合适单位处理。

下一阶段工作

9. 政府已为长者，包括隐蔽长者设立范围相当广泛的社区支持服务网络。以社区为本的长者地区中心，在为长者建立一个关怀互爱的社会和透过长者支持服务队接触隐蔽长者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0. 尽管如此，隐蔽长者的问题继续备受社会各界及前线非政府机构关注，而有关加强现行措施及支持这些隐蔽长者方面的资料亦实在不多。因此，我们值得考虑透过现有的渠道，检视目前长者地区中心（包括长者支持服务队）在识别和协助隐蔽长者方面所进行的工作，并探讨如何加强为这些长者提供支持。

11. 委员请就照顾隐蔽长者的需要和当中应考虑的问题及范畴，提出建议。

扶贫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零六年九月